

教育處

課程教學科

立案機關及字號：花蓮縣政府 106 年 4 月 19 日府社行字第 1060069153 號(補發)

花蓮縣壽豐鄉米棧社區發展協會 函

地址：花蓮縣壽豐鄉米棧村米棧一段 66 號

承辦人：徐金福

電話：0922-305076

E-mail：kacawasi@yahoo.com.tw

傳真：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6 日發文

發文字號：108 壽米字第 1080037 號

發文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

主旨：惠予宣導各高級中學選訓學生參加「清淨古道、護山護林；捕魚高手、歡迎挑戰」活動宣傳單乙則，請查照！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林區管理處 108 年 8 月 19 日花育字第 1088240899 號辦理。
 - 二、活動目的：旨在透過非制式化「上山下水」課程，提升學生學習注意力，找回學生自信心，且透過社區林業的戶外教學除可教導學生山林的保育觀念，亦可改善學生的心理障礙等諸多問題。
 - 三、「古道淨山、捕魚體驗」課程招訓 9/14、9/21 日兩個梯次各 40 人，合計 80 人。對象為高中 1、2、3 年級之偏鄉、弱勢、中輟學生，以及隨隊老師、教官。(詳如附件)
 - 四、安排課程、午餐、保險費由花蓮林區管理處社區林業項下支付，參與機關學校團體僅需負擔從出發地到壽豐米棧交通運輸費用。
- 正本：花蓮縣政府(教育處)、CCSA(社團法人中華育幼機構兒童關懷協會)東區工作站、花蓮高工(輔導室)以上均歡迎轉發
副本：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(南華工作站)

理事長 劉勝功



花府



108/08/27

1080171277